



漂亮的 的 珍珍

刘等信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漂亮的珍珍

刘等信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漂亮的珍珍/刘等信-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9. 5

ISBN7-5059-4675-7

I. 漂 … II. 刘 … III. 文学-长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1825. 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51632号

书 名	漂亮的珍珍
作 者	刘等信
出 版 社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曾 创
封面设计	劳 卫
校 对	刘文峰 陈文操
印 刷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180千字
印 张	9印张
印 数	1—1000册
版 次	2009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59-4675-7/I·3657
定 价	18.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承印厂联系



作者简介

刘等信，笔名信鸽，1956年8月生，广东省化州市人，大专学历，1974年12月参加工作。先从军后从政，现任化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科员兼办公室主任。2004年7月步入文坛，写有小说、故事、散文100多万字，发表在县市级以上刊物的作品有百多篇，著有《美人的诱惑》和《货郎情》两部小说故事集，现又出版一部长篇小说《漂亮的珍珠》，还有一部散文集《粮票的故事》待出版。现为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会员、广东省民间文艺家协会会员、广东省作家协会会员、化州市民间文艺家协会副主席兼秘书长。他是粤西民间出名的高产作家，其事迹录入《中华英模创新人才榜》和《世界名人录》。

真实与虚构（代序）

——读刘等信长篇小说《漂亮的珍珍》

陈红胜

刘等信君又有一部大作问世了。实在可喜可贺！我作为橘州的老文化人，借此机会说说个人的一些浅见，绝非为刘君这部长篇小说《漂亮的珍珍》作全面的文学评论，因为没这个必要，也非本人之力所能为。

橘州这块历史悠久、文化蕴藏丰厚的热土，古往今来孕育了一代又一代文化英才。这有赖于得天独厚的橘红馨香的熏陶，鉴罗碧水的滋养，以及时代社会的打造。然而，更重要的是靠个人的聪明才智及勤奋努力。刘等信便是由此产生的一位“文化英才”。他在文学创作的道路上，起步较迟，但一起跑就拼力往前冲，超过了同道的许多人。他说：“我过去只写过一些单位材料，没有搞过文学创作。2004年6月底，当看到了化州市第一期《橘州文艺》时，才触发了我的文学灵感。说细点，我是读了陈红胜老作家的《女寿星》，脑海里便浮起那务天子地的传说，灵感来了，仅用了一天时间便一气呵成写出了《天子地的传说》……”自此，他便一发不可收拾。仅几年时间，他在各级各地报刊就发表了小说、故事等文艺作品百数篇，先后结集出版了小说故事集《美人

的诱惑》和《货郎情》，深受读者的好评，有钟情者甚至拿其书作为“案头读物”。《货郎情》还获得了广东省第三届民间文艺著作三等奖。如今，他又写就了这部长篇小说，虽非洋洋巨著，亦乃心力之作。他在文学道路上的成功，除了笔者上述所说之原因外，还靠他深厚的文化功底，丰富的人生经历、生活体验及社会洞察力。对于一个作家来说，这些尤为重要。

《漂亮的珍珍》作为长篇小说，属“民间故事”的胎。作品的主人公珍珍，是个漂亮的女人（按小说云，是全广州公认的漂亮女人）。珍珍出生在橘州山乡，一从娘胎落地，便因母亲连胎生了五个女娃，难以养育，她只能让姑妈抱去哺养。她仅读到初中二年级，便因偷人家的东西受姑妈责备而无奈出走，从此闯荡江湖。她在广州一间发廊当“发廊妹”，竟被发廊老板娘的丈夫杨某（货运汽车司机）半夜归来误奸。当她知道这发廊老板娘和其丈夫正是自己的亲爸妈时，她无奈又只好避而逃跑了。逃跑中，她却遭不幸，被人贩子拐去卖给了粤桂边境某山村，嫁给了果农萧万生，不久生下了一个男孩。就这样经过几年，珍珍又跑去广州，凭借她在发廊里对形形色色人物的接触及漂亮的魅力，竟然获得了一个夜总会老总的“恩惠”，半送半卖得到了夜总会，当上了总裁。她的结拜大姐农青当了副总裁。从此她变成富姐。她的丈夫萧万生因地震断了双腿，她接丈夫上广州，并请啤酒城的三陪女王莺来服侍。然而，树大招风，珍珍的美貌及夜总会的财产（尤其是价值连城的白玉汉雕）惹来不少人的垂涎。劫匪光顾，骗子行骗。啤酒妹王莺是黑道中人，不仅要谋夺夜总会的财产，还将珍珍丈夫萧万生的性爱抢去了一半。还有珍珍的义姐农青的情

夫也来骗巨款。一次又一次的折腾，珍珍几乎变得一无所有。幸得一个在广州市公安局任副局长的老乡一次又一次的对其帮助，并凭她自己的本事，最终赢回了丈夫、儿子以及夜总会……作者在小说中写道：“本来珍珍是一个坚强的女人，做事有着一种坚忍不拔的精神，有成功的事业。可珍珍就有这么一个弱点，这个弱点十分的致命，那就是在婚姻上，脆弱得如黄麻骨，受折后再也直不起腰来。”我认为，珍珍作为一个闯荡江湖起家的女人，无疑打着深深的时代烙印。她只有爱，却没有恨，对骗过害过她的人都不记仇，甚至可以谅解误奸她的父亲，可以和丈夫的“二奶”和平共处。她是虽缺少文化，却有着漂亮肉体及充满智慧的典型人物。小说直面社会，直面人生，将偷、抢、拐、骗、色、毒、黑等种种社会丑恶现象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以引起人们的警醒及鞭挞。虽遭受一次又一次的打击、挫折，但她凭借她的“坚忍不拔”，凭借外力的帮助，一次又一次地破“案”，一次又一次地化解。最终，她是个赢家。然而，由于珍珍接受的教育所限制，她却未能对此进行深刻的文化审视。

本小说，故事虽属虚构，然而，我们应认识到任何文学作品都不可能按生活原型作自然主义的反映。小说尤其如此，必须从塑造典型的原则进行必要的虚构。所谓虚构，就是作家、艺术家想象的创作活动的进程和结果。它是作家艺术家在对现实事实的概括以及他们个人经验和社会经验之基础上所产生的，是通过艺术作品所体现出来的。阿·托尔斯泰说：“没有虚构，就不能进行创作。整个文学都是虚构出来的。”鲁迅先生说：“艺术的真实，非即历史上的真实。我们听到过的，因为后者须有其事，而创作

漂亮的珍珍

则可以撮合，抒写。只要逼真，不必实有其事。”善于虚构，是文学家创作才能的一个标志。因为“虚构”故事，往往就能曲折生动，就会“出奇”。《漂亮的珍珍》的故事情节和一些细节描写都很生动，也很出奇。最出奇的是啤酒妹王莺当了黑社会的老大后，为了骗取珍珍的夜总会，她去整了容，变成珍珍模样。小说写道，王莺和珍珍“两个人一模一样，肥瘦一样，表情一样，连说话声调也一样。”两人的右乳房下都有一颗红痣。不但周围的人无法分辨真假，就连她们二人共有的“老公”萧万生也误认。后来还是靠原来为王莺整容的某教授作证，才使假珍珍受到应有的惩罚，真珍珍赢回了一切。正所谓假作真时真亦假，真作假时假亦真。还有珍珍的丈夫萧万生，是个失去了双腿的残疾人，在性生活方面却活如猛虎，这亦让人称奇。虚构并不是瞎编，不是离开生活想入非非，也不是越奇越好，而是在对生活的规律和人物性格十分熟悉，占有大量生活素材并对生活有丰富印象之后所作的合情合理的挪用、组织和补充，是对丰富的生活素材进行艺术加工和再创造的过程。虚构的作品，应更具艺术的真实。刘等信对此，可以说掌握了分寸。

2008年12月30日的《南方日报》文化副刊，刊登了茅盾文学奖得主、著名作家贾平凹做客东莞“文化周末大讲坛”的文学漫谈摘录。在贾平凹看来，时代的复杂性，正是作家的幸运，不妨用笔真实地记录下这个时代。他认为，“写作应该达到表面上什么都没写，背后却什么都有了境界。”笔者仅以贾氏之言与刘等信君及文学同道者共勉。

（作者：陈红胜，原化州市政协副主席、文化局长，系世界

刘等信长篇小说

教科文卫组织专家成员、中国国学研究会研究员、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会员、中华诗词学会会员、广东省作家协会会员、化州市作家协会主席、《橘州文艺》名誉主编)

—

在一个很偏远的山旮旯里，有一个村落，村落就在四面环山的一个山坳里。它住有十几户人家，人们不是很穷，靠山吃山，日子过得不错。可是却有一对夫妻整日愁着，夫姓杨，名林，妻姓莫，名志英，结婚已几年，一连四胎都是生女。农村有一个旧俗，要有男丁继香灯。今她又怀上了，是第五胎了。农村嘛，生一两个谁都不去管她，但生多了就碍眼了。这对夫妻不得不采取措施，在临产前半个月，他们怕又是生女的，杨林就急切地叫孩子的姑妈来到家里商讨。杨家是旧式的泥砖瓦屋，屋前有个小院子，杨林站在屋檐下欲说又止，还是心急的妻子对姑妈说：“姐呀，凭我的经验，男胎位正，上浮，女胎位沉，扁大，恐怕又是个女的。”杨林不等妻说完，把话接上说：“姐呀，若是生女的，你一定得抱养。”姑妈想，弟弟有难，做姐姐的不能不管，就答应了关于抱养的事。所以在婴儿出生的那天晚上，姑妈接到报信就早早来到弟弟家守候，待婴儿一生下，辨准是女的就抱着走了。姑妈临走时说：“弟呀，这孩子就叫珍珍吧，珍贵的珍。”珍珍不睁开眼，也不叫一声，好像知道自己的命苦，也懒得睁开眼，一分钟不停就被珍珍的姑姑抱在怀里就走了。

姑妈走得急，看不清山路的高低，左脚踩着一个牛脚坑，打了一个趔趄就跌倒在路上。姑妈跌懵了，爬起来只顾往前走，走了几步才想起珍珍，奇怪的是并没听到珍珍的哭声。漆黑一片，

伸手不见五指。姑妈心想：珍珍怎么啦？哪里找？姑妈的脑子不甚清醒，她蹲下来静想，无论如何也要找回孩子，她在跌下的周围乱摸，摸呀摸，还是摸不着，突然不远处传来“蝈蝈蝈”的声音，这引起了姑妈的注意，从懵懂中清醒过来，姑妈想：不对，按理跌也跌不远，路面没有，莫非跌下左边禾田？她下左边禾田里寻找，可还是没有。不对，弄不好跌下右边的水埕，她又赶快扑过去，埕底有三米多深，幸好水浅，她就像摸鱼虾那样去摸珍珍，摸来摸去还是摸不着。姑妈害怕了，急着从沟里爬上来，三米多深的沟，对一个农妇来说还不那么难，但在黑压压伸手不见五指的情况下，还真的不知如何上。沟壁陡峭，没有草，全是青苔，一抓就滑，抓呀爬呀都上不来，姑妈只好挪动了几步，按按摸摸，发现沟壁不但有斜坡，而且坡壁有坑坑洼洼，再一伸手，就有一棵草头，姑妈高兴极了，双手抓住草头，脚用力一蹬就上去了。更值得高兴的是，找到了珍珍，珍珍就躺在埕基边的刺草旁。珍珍还睡着呢。

姑妈抱起珍珍，很无奈地叹了口气，说：“真是天生苦命的孩子呀，刚出生就要受这般折腾，唉……”

姑妈把珍珍带回家里已是天亮了，一看珍珍还在睡觉，一直都不曾哭闹过。姑妈屈指一算，珍珍从出世至今已有五个小时，姑妈心里惊叫道：“不对！哪有刚出生的小孩这种睡法的？俗话说，婴儿落地呱呱叫。莫非她有问题？”姑妈突然想起小时候听老人说过，这是一种不好事情，不采取措施处理就会窒息死亡，她没有半点迟疑，学着老人的讲法，立即抓住珍珍的两脚提起，头朝地，对着屁股用力击打了三巴掌。这个方法很灵，珍珍受到打击，

“哇、哇、哇、哇”地哭了起来。

姑妈听到珍珍哭声后，终于松了口气，说：“谁叫你太听话了，叫你不哭就不哭。”又说：“别怪姑妈狠心，这可是最好的治疗办法呀。”小孩出世时，不哭不叫，迷睡，这是一种病态。姑妈早就听说过，如果不及时治疗就会死去，治疗这种病的土方就是猛打屁股，击通脉象，醒活过来。可这一打却不得了，珍珍像撞着了哭星，整天哭个不停。

姑妈没生养，爱女心切，姑妈姑丈视珍珍为掌上明珠。不为珍珍的哭而伤心，不为珍珍的麻烦而讨厌，不打不骂，整天哄着她。星斗物移，一转眼，一年过去了，珍珍会走会跑了。可珍珍还是不争气，整天脱不了手，出入要跟随，离不开姑妈半步，凡是姑妈离开时，总是哇哇地哭，哭得满是眼泪鼻涕。别的孩子拿她取笑，叫她为“鼻涕虫”和“烂哭星”。农村有个习惯，谁要是爱哭就特别遭人戏弄，连名字都不叫，专叫她花名，所以“鼻涕虫”、“烂哭星”就是珍珍的名字了。珍珍到了五岁时，虽少哭了，但那鼻涕还是流个不止，整天见着那鼻涕流出半截，珍珍不当一回事，用力一吸鼻涕就吸了进去，又习惯地左右手一抹，像耍把戏般，鼻涕就不见了，可脸颊和手背却黑了一方，黑的地方似一块膏药，故人们又叫她的花名为“膏药”。久而久之，人们给珍珍编了一首歌谣：“烂哭星，鼻涕虫。没爹娘，没教养。烂哭星，真聪明，制了膏药自己用。”珍珍一点办法也没有，用哭来反抗，她越是哭人们越爱逗，弄得珍珍整天哭声不断。姑妈也没办法，只好让孩子们玩耍，有时姑妈见孩子逗得凶了，在上前制止，驱赶孩子们离去。

珍珍到了九岁这年，她不但不爱哭了，而且连鼻涕也不见了。姑妈把珍珍的“膏药”擦去，又打扮一番，穿着新衣服。嘿，人们刮目相看，珍珍成了一个小美人儿，村中谁的女孩都比不上她漂亮。脸上没了那两块黑膏药，在黑膏药的地方现出两个深深的酒窝。珍珍常笑，笑得很可爱。珍珍上学了，人们再也不叫珍珍为鼻涕虫了。

那时人们都很穷，不但学费交不起，连作业簿也买不起。珍珍的姑妈不知从哪里学了一门手艺，做起豆腐坊，每天挑豆腐去卖，家中还养几头猪，算是富裕人家。可爱的珍珍又逗得姑妈欢喜，所以要什么就有什么。珍珍骄傲起来，看不起那些欺负过自己的同学。

珍珍读初中二年级的时候，姑妈怀孕了，生了一个男孩，自然姑妈偏爱了，把男孩视为宝贝。珍珍再也不能要什么有什么了，放学归来还要看小孩，做家务，馋食的珍珍十分难受。她只好偷姑妈的钱，姑妈发现了，不但数落，而且还打骂，完全改变了对珍珍的疼爱。

珍珍又放不下在学校那种富有的架势，她产生了一个邪念，去偷。学校就在圩边，她学会与老板讲价还价，装着买东西，当顾客多了的时候，趁着老板照看不过来，就顺手牵羊，这个方法真灵，从不被别人发现。正因为这样，使珍珍邪念再进一步增长，认为偷是最易得到的。她开始偷东西，后来胆子更大，偷起了钱包。从此，没心上课，在课堂里满脑子总是寻思如何偷钱，研究出一套偷钱办法：声东击西法——在右边碰，引开注意力，就从左边偷；刀片割法——买到一把胡须片，割开袋的裂缝，露出钱

包取之；筷子功夫——用轻巧的手法，从别人的口袋用筷子挟出钱来。珍珍练得十分好，从来未被别人发现。

不过玩得多刀子都有伤手的时候。派出所根据圩民的反映，认真重视起来，派出警力侦查。公安员穿便服，设诱饵。那天圩日，一个公安扮便衣去买猪仔，露出一叠人民币，装着买猪的样子，走进猪行，正好被珍珍看见了，珍珍尾随着，并伺机下手，当在人群拥挤时，珍珍很快得了手，公安一点也不觉察。可此时的动作却被正在卖豆腐的姑妈发现了，姑妈当场未揭穿，但晚上归来时，姑妈拿来一根绳索，二话不说就将珍珍捆起，骂道：“我早就知你无心向学，但想不到你这样大胆，今天你去了哪了，老实讲来！”珍珍并不知道白天偷窃已被姑妈发现，狡辩说：“姑妈，我不是上学了么？”姑妈一听大骂：“混帐！老师告上门来了，还敢抵赖！”珍珍还口硬，不肯承认，说：“你不信可问同学。”姑妈骂得更凶：“我白养你，不走正道，走歪路，你一个女子人家，这样下去成吗！”珍珍有所醒悟，不再顶嘴，低着头由姑妈数落。姑妈说：“我养你这么大，尽到了我的责任，如果你有本事了，能飞了，你就飞吧。我不想见到你坐班房。”

珍珍怎么都不肯承认自己的偷窃行为，认为自己承认了，今后就没脸见人了。来个闭口葫芦闷在心，任由姑妈数落。此时，姑丈进来了，见到珍珍被捆起来，责备姑妈说：“自家人有话好好说，何苦这般做法”。不管姑妈同不同意，上前就解开珍珍的绳索。姑妈不去阻拦，只在旁冲着姑丈数落：“都怪你宠坏了她。”珍珍在姑妈与姑丈争执时，飞快地冲出院子。姑妈与姑丈停下不争吵时，却不知珍珍去哪儿了。

刘等信长篇小说

珍珍一夜不归，第二天也不上学。姑妈不去管她，只有心慈的姑丈到处打听，也没见下落。

二

四年后，姑妈的山村有了变化，特别是姑妈家拆掉了泥砖房，建起了两层的小洋楼，姑妈还在家的门前修建了一个小园地，种上几棵龙眼树，姑妈就在龙眼树下撒米喂鸡，嘴还不断“喔喔喔”地叫。此时，姑妈一抬头却见珍珍背着一个孩子站在围墙门口，姑妈不顾一切，丢掉手上的米箕走上前去，眼中带有些泪花，亲热地叫道：“珍珍！”珍珍格外高兴，十分激动地应着：“姑妈！”姑妈探头望着珍珍背上的孩子，孩子还睡着，耷拉着脑袋热得满头大汗，说：“珍珍，解开背带放下。”珍珍“嗯”了一声就解开背带放下孩子，姑妈接过孩子，亲了亲，又看看西斜的太阳，说：“珍珍，快坐，饿了吧，我做饭去。”姑妈把孩子交给正从屋里出的姑丈，习惯地拍了拍手，转着头抹去溢出的泪水，就进厨房做饭了。姑丈逗着刚睡醒的小孩，看着珍珍说：“珍珍，这几年你去哪了？姑丈好挂记你呀。”

珍珍听到姑丈这么一说，无法再忍，流出了悲伤的泪水，一边抱过小孩喂奶一边说：“姑丈，我对不起你，也对不起姑妈，我没出息，我干什么都倒霉。听说，要探父母才能帮运，所以我就回来了。”珍珍鼻子一酸，一五一十地将这四年的苦楚从头至尾倒

了出来……

珍珍那晚出走，不知不觉来到学校，在学校门口停顿了一下就离开了。珍珍踉踉跄跄，脑中乱七八糟，漫无目的，不知往哪里去。不久她来到了圩地，圩上也静悄悄，大约是凌晨一时了，灯光差不多全熄灭了。

珍珍走过圩地以后，继续往南端的公路上走，都没遇上什么行人，大约走了二十公里，才遇到一辆大卡车从后面驶过来，大灯照着，珍珍却一点也不知道，直直走在路的中央，司机也不超越，开着车，慢慢跟在珍珍后面。

司机动作令人生疑：莫非司机起了坏心，打着坏主意？不对，要是起了坏心，早就停下车来，把她载走了。也不对，可能是司机眼花以为撞着了女鬼，害怕不成？都不对，司机是出于好心，怕姑娘夜走黑路不安全，照着她走，大约走了半里路的光景，珍珍回过神来，才发现路上一片光明，还听到汽车的声音，珍珍吓了一跳，猛往路边躲闪。汽车擦身而过，超过珍珍十多米后停了下来，司机打开驾驶室的门跳下来，对着珍珍叫道：“姑娘，黑麻麻的天，你怎么一个人走？”珍珍怕是坏人，提防着，不作声。司机又说：“姑娘，放心吧，我不是坏人，我怕你夜间不安全，照着你走。姑娘，你是赶路？要是顺路的话，我可搭你一程。”

珍珍听了这句话之后，倒是放心了些，不过，还提防着，她试探着走到汽车旁，说：“叔叔，你到哪里去？”司机说：“我去广州，你呢？”珍珍不急着答话，沉思着，稍停片刻后点了点头，低声说：“我也是。”

“那我们是同路，上车吧，我送你一程。”

刘等信长篇小说

珍珍看出司机是个好人，点点头，打开车门，踩着踏板上了车。

司机热情地问珍珍：“姑娘，你去广州探亲，还是打工？”

珍珍此时心情好了很多，也不因司机是生人而忌生，说：“去打工。”其实珍珍自己根本就不知去广州干什么，只是随口说的。

“广州这么大，去哪打工？”司机出于职业的习惯问道。

“我有一个熟人在那里，找她介绍打工。”珍珍掩饰着说。

珍珍把话说白了，司机只好点了点头。不过司机没话找话，说：“广州有几百里路，走得了么，走到那里不累死才怪呢。再说，打工不是一两天的事情，你急什么，天亮了，坐车会安全些。”司机见珍珍没反应，又说：“没带路费是不是？”

珍珍听到司机说路费二字，敏感起来，说：“司机叔叔，你的车搭我到广州，我一样给车费。”司机怕珍珍误解，忙解释：“我的车不是客车，我不收费，不要在意，放心坐吧。我就怕你坐这样的货车会觉得不舒服。”

听了司机一番热心肠的话，珍珍激动得流下了泪水了，说：“舒服，舒服，怕是麻烦你了。”

一路上，司机十分小心，路烂颠簸不平时，把车开慢些，尽量让珍珍坐得稳当，途中，司机停车吃饭，也叫珍珍一起吃，珍珍的戒备心全没了。吃过饭后，珍珍又跟司机叔叔上车，继续向广州进发，路上车多人多，经常走走停停。司机叔叔仍能全神贯注抓好车，可是珍珍经不起颠簸，靠在驾驶窗旁，打起盹来，睡得死死的，她耷拉着脑袋，晃来晃去。走到傍晚，终于到了广州。到广州后司机叫醒了珍珍，珍珍一睁开眼，发现周围高楼林立，